

我为何称呼「神」而不称呼「上帝」？(黄迦勒)

一、「神」和「上帝」两种称呼的由来：

- 1.两种称呼均由希伯来文 Elohim、希腊文 Theos 翻译而来，英文翻作 God(真神)或 god(s)(假神)，中文则分别翻作「神」或「上帝」。
- 2.一般习惯，美国传教士和中国北方基督徒喜欢用「神」字，英国传教士和中国南方基督徒喜欢用「上帝」一词。
- 3.中文和合本圣经有「神」版和「上帝」版两种，圣经公会为使两种版本的版面和页数维持一致，就在「神」的前面空一格，并非表示尊敬神。

二、「上帝」称法的缺失：

- 1.翻译成「上帝」的原意，是要避免被不信的中国人，将我们所信的真神和假神混淆在一起。其实，迷信的中国人也将宇宙的最高统治者称为「玄天上帝」或「玉皇大帝」，在中国东北地方也有「上帝庙」，所拜的是偶像假神，所以「上帝」一词并不能免除与偶像假神混淆的缺点。
- 2.中文和合本的「上帝版」圣经，除了将真神称作「上帝」、而将假神翻译成「神」或「神明」之外，凡与真神有关联的词语仍旧使用「神」字，例如：「神人」、「神性」、「神迹」、「神子」、「神能」、「至高的神」、「主神」、「父神」、「圣神」…等。这种现象，相当矛盾。
- 3.«上帝»一词的观念，多少受到罗马天主教「天主」、「上主」的影响，承认祂至高无上的权位，但在地上却有代表祂权位的「教宗」，实际上，人们架空了真神的权位，以致祂的旨意不能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(参太六 10)，做「天上的神」，祂的心更希望做「天地的神」，与属祂的人同在、同行、相交。
- 5.«上帝»的称法没有「神」称法所具有的长处(详见下述)。

三、「神」称法的长处：

- 1.«神»字符合原文 Elohim、Theos 属名的性质，表示和人并其他活物不同类。
- 2.«神»字除了作为名词之用以外，尚可以用来修饰其他的字词，非常方便。
- 3.«神»字除了表达对祂权位的尊称以外，尚可以用来形容与祂有关联的一切。
- 4.«神»字因具有上列的长处，在歌词和文章写作上，比«上帝»具有绝对的优势，非常方便。
- 5.«神»字的象形由「示」与「申」组成，延伸具有丰富的意义：(1)神，天神，引出万物者也(说文)；(2)神也者，妙万物而为言者也(易经)；(3)圣而不可知者，之谓神(孟子)；(4)尽善挟洽之谓神(荀子)；(5)神者，智之渊也(淮南子)。

6.「神」字远比「上帝」更具亲和力，正符合神喜悦与人相交来往的意愿。在未来的永世里，神人同居的圣城新耶路撒冷要从天上降到地上。

四、实用上的建议：

1.「神」或「上帝」的称呼各别沿袭使用至今，习惯成自然，已经无法改变。特别是神学院出身的牧师们，泰半使用「上帝」，所以切勿为名目争论，而该彼此尊重。

2.在环境容许的范围内，尽量使用「神」，但不要轻看称呼「上帝」的圣徒。

3.在使用「上帝」的背景教会里面，不必特意去反对。